

臺中市立豐陽國民中學114學年度體育班【新生】甄選入學招生簡章

一、依據高級中等以下學校體育班設立辦法辦理。

二、目標：

- (一)發掘具運動潛能之人才，以系統性教學，發展其運動技能，藉以鍛鍊強健體魄，厚植國家競爭力。
- (二)培養選手團結力、運動家精神、時間管理能力，提升挫折容忍力，以發展健全之人格。
- (三)提供多元化入學管道，銜接國小優秀選手之培訓，進而輔導升學至優秀高級中等學校。

三、招考項目及人數：棒球16名(男)、籃球10名(男)、滑冰/滑輪4名(男、女)。

※備註：請擇一報考，若測驗成績未達標準則將採不足額錄取，得釋出名額至其他專項並擇優錄取。

四、報名資格：就讀公、私立之國民小學應屆畢業生，並經父母或監護人同意報考者。

五、報名日期：

- (一)自114年2月25日(二)至3月21日(五)期間，星期一至五 每日上午8時至下午4時。
- (二)考試日現場報名：114年3月23日(日)，上午07：30至上午08：30，超過時間則不予受理報名。

六、報名地點：臺中市立豐陽國民中學學務處。

地址：42081臺中市豐原區朝陽路33號。

電話：(04) 25203470 轉 534/537。

七、報名手續：報名表、簡章逕向臺中市立豐陽國民中學學務處索取，或上網

至本校網站 <http://www.fyjhs.tc.edu.tw> 下載相關資料，本報名手續不受理通訊報名。

(一)親自報名：由報考學生(父母或監護人)親自至本校學務處辦理。

- 1.填寫報名表、准考證(附件1)。

2. 繳交最近3個月內2吋之半身脫帽正面相片一式2張（背面書寫報考人之姓名及畢業學校，自行黏貼於報名表及准考證上）。
 3. 填寫健康聲明切結書(附件2)，並由父母或監護人簽章。
 4. 繳交證件：戶口名簿影本或戶籍謄本1份。
 5. 回郵信封1個（貼足40元限時掛號郵票並寫明收件人地址、姓名）。
- (二)委託報名：檢附親自報名相關證件及委託報名同意書（附件3），由受委託人至本校學務處辦理。

八、測驗方式：招生方向以身體素質較佳者或有基本技能且對於專項發展有夢想規劃者為優先考量。

(一)棒球專項測驗：

- | | |
|--------------------|-----------------|
| 1. 傳球測驗（30%） | 2. 打擊10顆（30%） |
| 3. 守備動作(接滾地球）（30%） | 4. 本壘到一壘衝刺（10%） |

(二)籃球專項測驗：

- | | |
|---------------|-----------------|
| 1. 全場對打（40%） | 2. 一分鐘五點上籃（25%） |
| 3. 罰球線投籃（15%） | 4. 四點折返跑（10%） |
| 5. 口試（10%） | |

(三)滑冰/滑輪專項測驗：

- | | |
|--------------------|-------------------|
| 1. 1000公尺滑輪測速（25%） | 2. 200公尺滑輪測速（25%） |
| 3. 跳躍滾翻（20%） | 4. 換角標1公尺12支（20%） |
| 5. 口試（10%） | |

九、測驗日期、時間及地點：

- (一) 測驗日期：114年3月23日（星期日）
- (二) 報到時間：上午08：50～09：20報到。
- (三) 測驗時間：上午09：30至考試結束。

※備註：測驗時間依報名人數及當日狀況調整。

測驗地點：本校運動場。

十、錄取標準：

- (一) 各專項依總成績高低順序錄取，另棒球項目備取10名、籃球項目備取8名、滑冰/滑輪項目備取2名，但成績未達錄取標準時得不足額錄取。錄取標準分數：60分。
- (二) 總成績相同時，依第八點專項測驗排序比較分數，較優者錄取。
- (三) 若正取生有未報到情形，備取生依成績高低順序遞補（電話通知）。
- (四) 各專項採不足額錄取時，得釋出名額至其他專項並擇優錄取。

十一、放榜日期：114年3月31日（星期一）下午5：00前公佈在豐陽國中公佈欄及本校網站 <http://www.fyjhs.tc.edu.tw>，並個別通知與寄發錄取通知單。

十二、報到日期：

（一）114年4月12日（星期六）上午10：00至12：00於本校視聽教室辦理報到作業，請持錄取通知單正本及新生入學通知單辦理報到手續，正取生若未依時限報到者以棄權論，由備取生依序遞補；備取名額於4月12日（星期六）下午個別電話通知。

（二）備取生於114年4月13日（星期日）上午8：00至11：00至本校一樓穿堂報到，請依本校新生入學報到手續辦理。

※備註：如有特殊情況無法於上述報到時限內報到，請致電至本校學務處體育組（04-25203470#534）聯繫。

十三、本簡章經本校體育班發展委員會決議通過並呈報臺中市政府教育局核備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十四、附則：

（一）請依考生報考之專項，穿著體育服、滑輪服裝、滑輪鞋等，可自備用具（例：棒球手套）參加各項術科測驗。

（二）患有心臟病、氣喘病、癲癇症、聽視力障礙、脊椎畸形發展、運動傷害，或生理機能無法負擔專長訓練課程者，報名時請審慎考慮。**報名完成即視同同意考生之身體狀況足以參與測驗。**

（三）錄取生未依期限報到者即取消其資格，不得異議。

（四）錄取生因故或經學校體育班發展委員會審議認定適應不佳者，得輔導其轉班或轉學。

（五）如考生術科測驗當天參加縣市級以上競賽得於114年3月21日（五）下午4：00前來電通知並檢附相關證明，由本校另行安排測驗時間。

臺中市立豐陽國民中學114學年度體育班【新生】甄選入學報名表

編號：_____（此欄請勿填寫）

姓名		生日	年	月	日	性別		身高：cm
畢業國小	國小 年 班	身分證 字號						體重：kg
監護人 簽名		聯 絡 電 話	(手機)：		報 考 專 長 項 目	☐ 棒球 ☐ 籃球 ☐ 滑冰/ 滑輪		
是否參 加過專 項訓練	☐ 有 ☐ 無 ☐ 其他項目()		(宅)：					
通訊 地址								

審核人簽章：

(請勿自行撕開) ----- ✂ ----- ✂ -----

臺中市立豐陽國民中學 114學年度體育班甄選入學 准 考 證		
請貼二吋 正面半身 脫帽照片	准考證 號碼：_____	
	姓名：_____	
	專項：_____	
測驗日期：114年3月23日（日） 報到時間：上午8:50-9:20 報到地點：豐陽國民中學學務處旁穿堂		
時 間	科 目	監考老師
09：30~考試結束	專項測驗	

注意事項

- 一、考生須於規定時間，攜帶准考證到本校一樓穿堂報到。
- 二、參加運動專項測驗，考生依分組至各測驗場地，請按現場編定之測驗時程與順序測試，考生請著運動服，超過10分鐘未到考生，不得參加測試。
- 三、考生可自備個人用裝備器材，例如：滑輪鞋等器材（無則免）、棒球手套（無則免）。
- 四、球類項目由本校提供球具。
- 五、考生不得冒名頂替，如有違規取消考試資格。
- 六、棒球項目若下雨則在本校地下室測驗。

健康聲明切結書

附件2

敝子弟_____，參加
臺中市立豐陽國民中學114學年度體育班
【新生】甄選入學，確定無患有氣喘、心臟
血管疾病、癲癇症或重大疾病等不適體
育訓練之情形。倘患有痼疾不適宜訓練
時，願意依學校之建議，辦理轉班或轉
學，絕無異議。

謹此

學生簽名：

父母（或監護人）簽章：

中 華 民 國 114 年 月 日

委託報名同意書

立委託書人 _____ 因故確實
無法親自報名臺中市立豐陽國民中學114學
年度體育班【新生】甄選入學，
特委託 _____ 代為辦理報名手續。
此致

臺中市立豐陽國民中學

委 託 人（考生）：

（簽章）

住 址：

電

話：

身分證統一編號：

受 委 託 人：

（簽章）

住 址：

電

話：

身分證統一編號：

中 華 民 國 114 年 月 日